

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報到須知

恭喜台端錄取為本校代理教師，歡迎加入本校工作團隊。

請於報到時攜帶下列證件資料【正本及 A4 影印本，正本驗後發還】：

- 一、原服務機關學校離職同意書正本。(現職人員報到時，須繳交離職證明書【或同意書】，否則不予受理報到。)【現職為代理教師或兼課教師不需檢附離職同意書。】
- 二、身分證正本。
- 三、學歷證件正本。(教師請檢附大學(含)以上所有畢業證書)
- 四、合格教師證正本。
- 五、歷年考核通知書正本各 1 份。(含私校期間)
- 六、歷次敘薪通知書正本各 1 份。(含私校或代理教師期間)
- 七、歷次離職證明書正本各 1 份。(含私校或代理教師期間)
- 八、郵局存摺封面影本 1 份。
- 九、報到後 14 日內請繳交最近 1 個月內之公立醫療院所或區域教學醫院健康檢查報告(含 X 光肺部透視合格證明且須符合一般勞工檢查項目)。
- 十、退伍令或其他兵役證明(無則免附)。
- 十一、履歷表 1 份。(請至本校人事室表格(其他類)下載，以正反面列印，除訓練進修可省略外，其餘各欄均應詳細填寫，並附上相片)
- 十二、請於 114 年 7 月 28 日前 mail 個人生活照(辦理新進教師介紹用)至本校訓育組信箱(disci@gm.tnfsh.tn.edu.tw)。